

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皖高企认〔2021〕7号

安徽省关于取消亳州鼎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规定，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取消亳州鼎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号：GR202034002035）。

特此公告。

附件：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

2021年7月15日



附件

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1	亳州鼎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GR202034002035